

深圳市容大感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容大感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3年10月25日在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新田社区新田大道71-5号301（1-3层）3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10月20日以通讯方式送达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应出席会议的董事9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9人。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黄勇先生召集和主持，与会董事经过充分审议，一致同意并通过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表决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和发展的需要，提高资金管理效率，董事会同意公司向银行申请总金额不超过 3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上述综合授信额度的申请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 年内有效，具体授信额度和授信期限以公司根据资金使用计划与银行签订的最终授信协议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表决通过。

3、审议通过《关于通过开立募集资金保证金账户方式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及信用证支付募投项目款项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珠海市容大感光科技有限公司使用由募集资金保证金账户开具的银行承兑汇票及信用证支付募投项目中涉及的款项，此举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通过开立募集资金保证金账户方式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及信用证支付募投项目款项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表决通过。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容大感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26 日